**2023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科目代码、科目名称:** | **614 中西方音乐史** |
| 一、基本内容  考试的范围和内容分为两部分：中国音乐史和西方音乐史。  （一）中国音乐史  1.中国古代音乐史：了解中国古代音乐发展的历史进程和形态流变，掌握历代音乐制度、音乐职官、音乐机构、音乐事件、音乐人物、音乐作品、音乐表演、音乐典籍、音乐思想、音乐理论、音乐名词（术语）、乐器、乐谱、乐种、歌种、舞种、曲种、剧种、音乐文化交流等与音乐相关的历史事实。  2.中国近现代音乐史：了解中国近现代音乐发展的历史进程和形态流变，掌握中国近现代传统音乐的变迁、新音乐的产生和发展、近现代音乐教育，了解近现代音乐教育机构、音乐事件、音乐人物、音乐作品等。  （二）西方音乐史  考核内容涵盖古希腊至20世纪的西方音乐史。  1.了解西方音乐的历史发展进程、西方音乐的体裁、重要音乐流派、各个不同流派代表性作曲家的代表作品及其艺术特征，理解作曲家音乐创作的主要风格、特色及历史贡献。  2.理解西方音乐各个流派的发展特征、西方音乐发展的内在规律、理解西方音乐与西方文化的内在关系。 | |
| 二、考试要求（包括题型、分数比例等）  1.考生应较全面地理解中国音乐史中的基本概念、体裁和范畴，熟悉各历史时期的代表性音乐作品和音乐人物等。  2.能够全面理解西方音乐历史发展脉络、体裁、主要流派及其发展特征、名家名作及其代表性作曲家的音乐创作特征与独特贡献等。  3.具备对音乐现象、音乐材料进行分析的能力。  题型及分值：  总分150分 名词解释\*8（8选6，每题5分，共30分）  简答题\*4（4选2，每题15分，共30分）  论述题\*2（每题45分，共90分） | |